



精神健康复议庭 听证会发生什么？

什么是精神健康复议庭听证会？

精神健康复议庭（Mental Health Review Tribunal，简称“复议庭”）是一家独立判定机构，并不属于任何医疗服务机构或治疗团队。

在复议庭听证会上，复议庭将就针对您的强制管束/法医令做出判定。做出判定的人士均称为复议员。复议员可以是律师、医生或社区成员。社区复议员虽非医生或律师，但拥有可帮助做出判定的相关经验。

复议庭在听取您与主治团队所提供的信息后会判定：

1. 您是否需要继续遵守管束/法医令；以及
2. 您接受治疗和/或护理的地点（例如您是否需要作为病人住院）。

对于需遵守法医令的人士，精神健康复议庭通常还要判定：

1. 对于住院患者，他们可离院在社区中住多久；以及
2. 法医令规定的条件（例如患者能做什么和不能做什么）。

复议庭不会就您服用的药物或药物剂量做出判定。

我如何获知自己听证会的时间？本人是否必须参加？

我们会邮寄给您一份通知，以告知听证会的时间和地点。

听证会通常在您所在的当地医院或社区精神健康中心举行。您的听证会能以面对面或者电话或视频会议等方式进行。如果您想以电话或视频会议方式参加，请联系复议庭。

虽然您不必参加听证会，但这是您发出自己看法的好机会。您不必一个人去出席听证会，您可以带上一名护理人员、家人或朋友一起参加。如果您无法参加听证会，您仍然可以通过自我报告表或者向复议庭发送电邮或信件表达自己的观点。即便您不参加听证会，复议庭仍能做出判定。

听证会开始之前，我该做些什么？

如果您想填写自我报告表，则您应在听证会开始之前填完该表。听证会开始之前，会邮寄一份表格给您。您可在自己护理人员、家人或朋友的帮助下填写这张表格。您可以在听证会开始前把表格邮寄给复议庭，也可于听证会当天交给他们。

您的治疗团队必须撰写一份有关您的疾病/残障及进展情况的报告。他们必须在听证会开始前至少 7 天给您该报告。请阅读该报告，如有任何疑问，可询问您的治疗团队。您还可将自行报告表中对该报告做评论。您可请护理人员、家人或朋友帮您读懂该报告。



您可能希望就与您一起出席听证会与您指定的支持人员或支持网络中的其他人员谈谈。您还可以请一名律师代表您，但此非强制要求。在某些情况下，复议庭将为您指定一名律师。如为此情况，该律师会直接联系您。如需有关安排代表参加听证会的更多信息，请访问精神健康复议庭的网站或咨询您的治疗团队。

听证会上会发生什么？

复议庭听证会不像法庭那么正式。您们可能在会议厅中围坐一桌。

听证会上，将有两到四名复议庭复议员以及您治疗团队的成员。您还可以带一名支持人员及一名法律代表。复议庭复议员要么在房间中与您面对面，要么通过电话或视频链接参加听证会。如您因法医令或是否适合接受审判复议而参加听证会，则总检察长办公室的一名代表也可能参加，肩负代表社区利益的职责。

听证会涉及个人隐私，因此不参与治疗、护理或支持的人员不得进入会议室内。

复议员会向您介绍他们自己，以便您就知道怎么称呼他们。没有必要使用诸如“阁下”这样的正式称呼。

复议庭复议员将与您、您的支持人员及治疗团队进行交谈，询问您的病情进展情况。您将始终有机会向复议员表达自己的看法。您可能希望直接或通过您的代表与他们交谈，或同时以这两种方式与他们进行交谈。您的治疗团队将需要说明您的病情进展情况、治疗和护理需求以及康复情况。

然后，复议庭复议员可能会要求您、您的治疗团队及当时在场的任何其他人离开房间，以便他们做判定。随后，您和所有其他与会者将被请回到会议室内。复议庭可以告诉您他们当时的判定，或选择稍后再做判定。不管是哪种情况，判定将在 7 天内以书面形式通知您。

听证会后会发生什么？

您可以要求书面陈述如此判定的理由。随判定书一起邮寄给您的信息中详细说明了该如何操作，或者您可以直接联系复议庭。

您可以在判定做出后60天内，就复议庭做出的判定向精神健康法院提出上诉。更多相关信息可通过联系精神健康法院登记处（Mental Health Court Registry），电话：(07) 3082 0554或电子邮箱：registrarmhc@health.qld.gov.au获得。

要获取更多信息：

有关复议庭的更多信息，请访问复议庭网站：www.mhrt.qld.gov.au。

(07) 3338 8300
enquiry@mhrt.qld.gov.au